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 的议案》,同意公司关联方为公司与浙江横店影视产权交易中心签署借款合同提 供担保的有关事项。公司现将本次签署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宜公告如 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与浙江横店影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不超 过 9.000.000 元,期限为自借款金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 6 个月。该笔借款 由公司关联方吴宏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关于签署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以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独 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意见。此项交易无 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 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吴宏亮, 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目前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自然人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名称:吴宏亮。
- 2、被担保方(债务人):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 3、债权人名称:浙江横店影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4、担保方式:由公司关联方吴宏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5、担保期限:具体担保期限以各方签署的担保协议或担保文件中约定的期限为准。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对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关系、管理关系等方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为公司签署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公告披露相关事项外,公司与关联方吴宏 亮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累计对 外担保额为 0 元,公司不存在为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对外担保。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签署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 审核后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该等关联交易是上述关联方为公司签署借款合同提 供担保。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并未收取任何费用,也未要求公司提供反 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相关关联



交易事项遵循了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宜,该项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八、备查文件

- (一)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 见
 -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